

对账函

至：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非常感谢贵司对我司一如既往的支持与信任！在此致以诚挚的谢意！

为加强双方业务往来账的管理，确保账目清晰一致。特发此函与贵司的往来账目进行核对，诚请贵司予以支持及配合！

下列数据出自我司账簿记录，如与贵司记录相符，请在本函下端“信息证明无误”处签章证明；如有不符，请在“信息不符”处列明不符项目。本函仅用于账目核对，金额仅包括已开具发票以及通过资金/票据结算的部分，不包括我司已发货但未开具发票结算的部分，双方最终债权债务应以实际交易为准。

地址：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空港经济开发区蓝天路 388 号

联系人:江易虹 邮箱:yhjiang@cn.suspa.com

本公司帐面记录与贵单位发生业务的余额如下: (货币单位元)



截止日期	本单位账面金额	备注
01/31/2025	1,835,504.56	
	壹佰捌拾叁万伍仟伍佰零肆元伍角陆分	

证明信息无误	信息不符
	我方余额: 截止到2025年11月21日应付账款1673592.04元
	其中已找到差异内容: 2024年10月23日开票161910.9元我司尚未
	收到.
<p>贵单位签章:</p> <p>日期: 经办</p> <p> 人:</p>	<p>贵单位签章:</p> <p>日期: 经办人:</p>